



首頁

新聞稿

指揮中心修訂病例定義，65歲(含)以上長者如快篩陽性，經醫事人員確認即為確診



發佈日期：2022-05-17

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今(17)日表示，鑒於COVID-19本土疫情持續升溫，且考量65歲(含)以上長者為感染後易產生嚴重併發症或死亡之高風險族群，為利儘速給予此類個案抗病毒藥物，降低病情惡化之風險，諮詢專家修訂「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」病例定義，65歲(含)以上長者，無論是否為居家隔離/檢疫或自主防疫對象，如使用家用抗原快篩試劑檢測結果陽性，並經醫事人員確認，或由醫事人員執行抗原快篩結果陽性者，即為確診，並自今(2022)年5月18日起實施。

指揮中心表示，65歲(含)以上長者使用家用抗原快篩試劑檢測結果陽性後，可攜帶快篩檢測卡匣/檢測片就近至醫療院所(含衛生所)請醫師現場評估確認，屬於居家隔離/居家檢疫/自主防疫之長者仍可委請親友協助前往醫療院所或採遠距方式辦理；或透過遠距門診醫療，請遠距/視訊診療醫師協助評估確認。經醫師確認，且達成醫病共識後，由評估確認醫師或其所屬醫事機構進行健保IC卡上傳通報或至法定傳染病通報系統進行通報，將由系統自動研判確診。

指揮中心進一步說明，確診個案後續將由地方政府衛生局依確診個案分流收治原則，安排於住家居家照護或其他指定處所進行隔離或隔離治療，但民眾或評估醫師對於快篩陽性結果如未有共識或有疑義，仍可前往社區採篩檢站或鄰近社區採檢院所，再次進行PCR採檢確認。